



觀自在

Taoyuan Guanzizai Charity

慈善會季刊

第十七屆 2023~2024

縣長
呂秀蓮

郵資已付
桃園郵政許可證
北台字 13807 號

2024
【第二季】
贈閱

郵差先生辛苦了，謝謝您！若無法投遞，請勿退回！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6325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交寄

立案字號：桃社公字第1138-2號
劃撥帳戶：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
劃撥帳號：18583742
發行單位：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
會址：桃園市蘆竹區大興九街28號7F
急難專線：03-3230995、0972-126151
發行人：陳振祺 理事長：呂清煌 總編輯：黃清霖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誌字第999號

題

113年度第二季關懷活動
新莊國小、新興國小、內壢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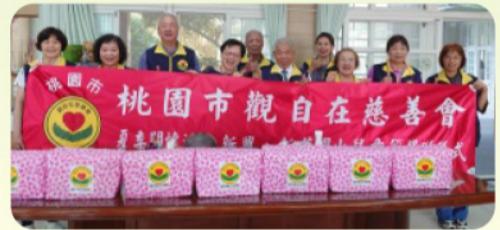
兒童節幸福計畫

常務理事 莊家翔

在這個充滿歡樂和期待的兒童節，我們為新莊國小、新興國小和內壢國小的同學們帶來了精美的文具，希望能夠為大家的學習生活增添一份色彩。

孩子們是我們的未來，是我們社會的希望。你們的笑容和成長，時刻牽動著我們的心。今天的捐贈，不僅是一份禮物，更是一份心意和祝福。我們希望這些文具能夠在你們的學習道路上，成為你們的好夥伴，陪伴你們在知識的海洋中遨遊，幫助你們實現自己的夢想。

在此，我要特別感謝所有支持和參與這次捐贈活動的朋友們。你們的愛心和善舉，讓我們看到了社會的溫暖和力量。你們的支持，將會鼓舞孩子們更加努力學習，勇敢追夢。



第十七輛救護車 捐贈儀式

常務理事 莊家翔

今天能夠站在這裡協同觀自在慈善會捐贈救護車給我們消防隊的儀式，我感到非常榮幸和激動。這台救護車的捐贈，不僅是物質上的支持，更是對我們救援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巨大鼓舞。

救護車在急救工作中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它是救助生命的“流動醫院”。每一次急救，每一次緊急轉運，都離不開它的支持，去年大園區總計有4480件救護任務，

其中3002件就是由大園分隊執行。這台救護車的加入，將大大提升我們消防隊的急救能力，使我們能夠更快、更有效地應對突發事件，挽救更多的生命。

最後，感謝伽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董事的支持，捐贈半台救護車，從伽華股份有限公司創立起，莊家八兄弟一致認同無論事業在哪，最終都要盡自己所能回饋社會，回饋鄉里，讓愛散落在各個角落。





定期捐血好健康! 第二季捐血活動

理事 張毓菁

一大早望向窗外，熱情如火的太陽馬上照了進來，也許他知道今天是我們慈善會2024年度第二季的捐血活動，所以相對地特別熱情！

雖然天氣很熱，但我們現場還是滿滿的人潮，在還沒開始就在等待著捐血車的到來，天氣非常炎熱，但都沒有減去我們現場捐血者的意願，大家都是井然有序的排著隊等待著自己的號碼，過程中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位剛好65歲的爺爺，當叫到他的號碼時，他很雀躍的要上車捐血，不料他因為年齡限制到達而無法捐血，這是他的第一次捐血，他很懊悔沒有趁年輕身體好的時候捐血，在旁邊的我們感受到捐血真的也是有很多的限制，也讓我們警惕著要趁年輕的時候顧好身體，才能年年捐血助人，為需要的人盡一份心力；另外現場也看到一位爸爸帶著孩子一起捲起袖子來捐血，在孩子的眼裡，不知道捐血的實際意義，但孩子都能感受到自己的爸爸很勇敢，做了孩子最害怕的事，這真的很不容易，所以時時



刻刻認定在幫助別人，但實際上卻實實在在是在幫自己，幫助自己身體維持健康也在孩子面前做了最好的身教。

在活動現場，慈善會的理事長也都帶領著一群做愛心衝第一的志工們，不管天氣多麼炎熱，志工們永遠帶著笑容在現場熱情招待，為捐血者遞水、量血壓、捐血完也遞上捐血禮物，時常聽到能為別人服務比被服務的人更有福，果真不然，但這樣不夠，接下來的捐血活動在10/19(六)，再讓我們知福、惜福、再把握下次捐血時間共同再造福！



《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第十七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時 間：民國113年3月27日

地 點：蘆竹區大興九街28號7樓

主 席：理事長：呂清煌 值星常務理事：莊家翔 記 錄：謝素貞
出席人員：理事會12名：呂清煌 莊家翔 邱世鋒 謝佳霖 張景信
謝寶春 陳新慶 游進財 白獻堂 陳俊清 張兆德 謝佳禧
監事會4名：張義忠 張源亮 張正男 簡萬菘
列席人員4位：賴家麒 謝素貞 陳美枝 黃清霖

一、主席致詞：

各位理監事大家晚安，113年第二季關懷活動請各位理監事踴躍發言

二、理事會工作報告：

(一)夜夜圍爐餐活動：學校發放總計2,733份，25位里長發放

總計431份(含獨居老人及個案等)總計3,164套

(二)2月18日新春團拜

(三)3月9日捐血活動256袋

佈施的人有福
行善的人快樂



三、財務報告：

(一)113年1~3月財務報告

(二)救護車專款報告：

第十七、十八輛救護車於112年訂金已繳1,220,000元

救護車專款：安泰銀行534,300元+聯邦銀行2,783,805元，

總計3,318,105元

四、討論事項：113年第二季夏季關懷活動

案由(一)依年度第二季夏季關懷活動實施兒童節幸福計畫(附件一、二)

(一)新興國小(附件一)

日期：4月3日(三)

時間：10:00~10:25

地點：蘆竹區新興街355號

決議：照案通過

(二)新莊國小(附件一)

日期：4月3日(三)

時間：10:30~11:00

地點：蘆竹區大新路380巷121號

決議：照案通過

(三)內壢國小(附件二)

日期：5月9日(四)

時間：10:00~10:30

地點：中壢區福德路20號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捐血活動

說明：依年度第二季夏季關懷活動實施

日期：6月22日(六)

時間：09:30~17:00

地點：桃園區愛買(一樓停車場旁)

決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主席結論：感謝前理事長們以及理監事們大家熱烈參與此次會議，讓整個會議進行順利。桃園市觀自在慈善會第十七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圓滿成功。

113年4~6月 慈善會明細帳

| 科 目 | 摘 要 | 餘 額 |
|---------|------------|----------------|
| 現金 | 零用金(急難救助) | \$27,015.50 |
| 銀行存款 | 安泰活存、郵局、劃撥 | \$54,920.50 |
| 銀行存款-安泰 | 救護車專款 | \$537,427.00 |
| 銀行存款-聯邦 | 救護車專款 | \$366,843.00 |
| 銀行存款 | 聯邦銀行 | \$2,255,196.00 |
| 銀行存款 | 安泰定存 | \$4,106,259.00 |
| | 合 計 | \$7,347,661.00 |

| 科 目 | 摘 要 | 收 入 | 支 出 |
|----------|---|---------|-----------|
| 救護車專款-捐款 | 4月~6月 | 28,520 | |
| 救護車-第十七輛 | 112/5/23訂金610,000 第二期款1,550,000 及尾款900,000 總計3,060,000元 | | 2,450,000 |
| 救護車-利息 | 上年度利息 | 7,645 | |
| 會館基金 | 會館管理費.瓦斯費.水費及電費 | | 8,935 |
| 基本會費 | 4~6月 | 431,100 | |
| 贊助會費 | 4~6月 | 7,600 | |
| 活動樂捐-夏季 | 新莊.新興國小.內壢國小 | 2,500 | 124,100 |
| 指定代轉 | 4~6月 | 35,000 | 47,000 |
| 薪資支出 | 113年3月~5月 | | 82,410 |
| 急難救助 | 4~6月NO.1456~NO.1463 | | 124,400 |
| 劃撥手續費 | 手續費 | | 210 |
| 郵電費 | 季刊郵資.電話費.寬頻.郵票等 | | 12,424 |
| 印刷費 | 邀請函.季刊.大圖輸出.捲軸等 | | 13,000 |
| 保險費 | 113年3~5月勞健保等 | | 10,500 |
| 伙食費 | 113年3~5月伙食費 | | 3,000 |
| 交通費 | 113年3~5月 | | 6,000 |
| 其他費用 | 紅布條.電池等 | | 659 |
| 利息收入 | 利息 | 29,740 | |
| | 合 計 | 542,105 | 2,882,638 |

| | |
|---------------------|----------------|
| 113年3月31日結餘金額 | \$9,688,194.00 |
| 113年4月1日 ~6月30日收入金額 | \$542,105.00 |
| 113年4月1日 ~6月30日支出金額 | \$2,882,638.00 |
| 113年6月30日結餘 | \$7,347,661.00 |

理事長：呂清煌 常務監事：張義忠 總幹事：莊元錠 財務長：陳美枝 製表：謝素貞

113年4月~6月 贊助會費

| 姓 名 | 金 額 |
|-----|-----|
| 簡美玲 | 400 |
| 傅君傑 | 400 |
| 鄧麗華 | 500 |
| 盧韻晴 | 500 |
| 盧韻竹 | 500 |
| 盧昱璋 | 500 |
| 鄧麗華 | 500 |
| 盧韻晴 | 500 |
| 盧韻竹 | 500 |
| 盧昱璋 | 500 |
| 鄧麗華 | 500 |
| 盧韻晴 | 500 |
| 盧韻竹 | 500 |
| 盧昱璋 | 500 |
| 簡美玲 | 400 |
| 傅君傑 | 400 |

113年4月~6月 指定代轉

| 姓 名 | 金 額 |
|-----|--------|
| 陳寶順 | 1,000 |
| 楊貴枝 | 1,000 |
| 陳立恆 | 1,000 |
| 陳冠霖 | 1,000 |
| 陳柏君 | 1,000 |
| 邵素貞 | 20,000 |
| 吳文敦 | 2,000 |
| 陳秋雪 | 1,000 |
| 吳佳穎 | 1,000 |
| 吳俊緯 | 1,000 |
| 陳宏嘉 | 2,500 |
| 張兆德 | 2,500 |

113年4月~6月 救護車贊助

| 姓 名 | 金 額 |
|------|-------|
| 何榮彰 | 1,000 |
| 謝素貞 | 1,000 |
| 陳寶順 | 1,000 |
| 楊貴枝 | 1,000 |
| 陳立恆 | 1,000 |
| 陳冠霖 | 1,000 |
| 陳柏君 | 1,000 |
| 張紫晴 | 100 |
| 許阿月 | 100 |
| 鄭聰政 | 100 |
| 翁啟翔 | 200 |
| 何榮彰 | 1,000 |
| 黃朱春梅 | 2,000 |
| 唐滿足 | 1,000 |
| 張紫晴 | 100 |
| 許阿月 | 100 |
| 鄭聰政 | 100 |
| 黃彥茗 | 1,000 |
| 黃靖甯 | 1,000 |
| 黃宥翔 | 1,000 |
| 何榮彰 | 1,000 |
| 侯金吉 | 200 |
| 謝純欣 | 200 |
| 張紫晴 | 100 |
| 許阿月 | 100 |
| 鄭聰政 | 100 |
| 彭楊鳳嬌 | 2,020 |
| 陳寶順 | 1,000 |
| 楊貴枝 | 1,000 |
| 陳立恆 | 1,000 |
| 陳冠霖 | 1,000 |
| 陳柏君 | 1,000 |
| 張景信 | 5,000 |

113年4月~6月 活動贊助

5月9日 賛助內壢國小

莊元貴 賛助 2500元

6月22日 賛助捐血活動

華富環保.華隆環保.杉林環保有限公司 賛助護理保健包 200 個

呂清煌 賛助早餐

陳龍彥 賛助咖啡

陳媽媽 賛助玉米

王美秀 賛助屏東素食豆干

曾招琪 賛助水果

113年4月~6月急難救助個案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56 | 桃園區 | 洪○婷 | 30,000元 | 113/5/2 | 永順國小 嚴朝寶校長 | 呂清煌.邱世鋒.李展向 |

【訪問經過】案主為本校情緒行為障礙之學生，屬單親家庭，平時與母親同住，從一年級進入永順國小開始，經濟狀況一直都不太穩定。母親中間再婚，與先生相處期間，關係不融洽，先生搬回花蓮老家，與案主及母親幾無來往，但不願離婚，導致案主母親無法申請相關弱勢補助，僅靠自己於南崁從事的物流工作，每月接近三萬元的薪資來維持家計。因案主時常有情緒行為失控的狀況發生，致母親須時常得跟公司請假處理孩子的情緒及行為偏差狀況，導致被公司不斷扣薪。母親除了負擔家裡兩人的房屋租金等基本生活開銷及案主教養所需費用外，另外還有案主因情緒狀況得定期至身心科就診，以及年邁生病外公需定期至林口長庚醫院就診的種種醫療花費，負擔十分沉重。慈善會撥款26,0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30,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57 | 桃園區 | 蔡○花 | 26,400元 | 113/5/9 | 簡士強里長 | 莊元錠、莊家翔 |

【訪問經過】案主因目前中風全身癱瘓，住桃園仁愛之家成功老人養護中心，因住院需要請24小時看護，自113/2/17至113/3/4，共計48,000元，政府補助約21,600元，差額還需26,400元，因無家屬，故申請急難救助。案主賣一輩子玉蘭花買了一間房子，因兒子吸毒，怕房子留給兒子會被敗掉，所以過戶給孫子，結果兒子因吸毒又被關，媳婦和兒子離婚後就把房子賣了，帶著孫子離開了，也斷了聯絡，也不知媳婦已賣了房子，直到被新屋主趕出自己辛苦一輩子買的房子。慈善會撥款22,4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26,4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58 | 復興區 | 吳○寒 | 30,000元 | 113/5/29 | 復興區 區長蘇佐璽 | 莊家翔、張景信 |

【訪問經過】案主未婚，因病失業，父母親務農，案主於113年1月4日入院發現罕見疾病(惡性胸腔間皮瘤)。近日因住院化療無法工作，近3個月醫療費用高達40萬以上，生活頓時陷困。惟案主因病無法工作，父母必須放下水蜜桃農務工作帶案主回診化療等，致收入來源不穩定，後續仍要負擔治療期間醫療費用沈重，亟待社會支持。慈善會撥款21,000元、指定代轉9,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陳寶順1,000元、楊貴枝1,000元、陳立恆1,000元、陳柏君1,000元、陳冠霖1,000元)總計30,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59 | 龜山區 | 吳○緣 | 20,000元 | 113/6/3 | 蕭誼濤 | 李益銘、張毓菁 |

【訪問經過】案主吳奶奶，兒子因故入獄留下兩個小孩給阿嬤照顧，小姊姊小一，弟弟幼稚園中班，阿嬤也因為自己有慢性病，固定在拿藥看醫生，所以沒辦法上班，孩子都是阿嬤載上下課，一直以來孩子的學費也都是學校老師幫忙申請免學費補助，因為經濟條件不佳也無法給孩子上安親班，都是靠教會的陪讀來陪孩子完成學業，阿嬤一個禮拜還得帶孩子去彰化看獄中的父親，阿嬤很重視孩子們的教育，但常常心有餘而力不足，經濟條件不好狀態下無法給孩子好的教育，而兒子已經入獄近3年，因為當時判8年，阿嬤還得獨自一人帶兩個孩子長達五年的時間！慈善會撥款16,0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20,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60 | 中壢區 | 陳○ | 15,000元 | 113/5/30 | 自訴 | 梁素月、蔡素娟 |

【訪問經過】案主今年72歲，育有兩個女兒，目前與大女兒租屋居住，每月租金10,000元。案主今年2月份因心臟病發住院接受

動脈遶道手術，住院治療造成家中經濟困難。大女兒為了照顧母親而以打零工維生，每月大約收入9,000元左右、實入不敷出。而小女兒和他們也比較少來往，也是以打零工為主，每月約6,000元的收入，也無力幫忙，故求助於本會，經實地訪查、為解燃眉之急而補助15,000元，讓案主能度過此難關。慈善會撥款11,0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15,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61 | 桃園區 | 陳○玉 | 20,000元 | 113/5/30 | 吳文敦 陳怡樺 | 張兆德.陳宏嘉.丁佩君 |

【訪問經過】案主原在大有新光三越任職，因百貨關閉被迫解僱，失去家中唯一經濟收入，近年案主跌倒傷到脊椎而成舊傷導致無法工作，丈夫因近年數度中風，行動不穩，無法就業，女兒因重度憂鬱症，目前治療中，兒子在受刑，家中僅有政府的低收入戶補助，房屋補助19,000元，扣掉租金14,000元，僅剩下5,000元為家中三人的所有生活費，政府補助並未解決燃眉之急，由於積欠了水電費，他們即將被迫斷水斷電，使他們的生活陷入令人難以想像的困境。

目前家庭失去主要經濟來源，案主與先生及女兒固定回診醫療費因無力支付而無法持續回診就醫，身體健康每況愈下，令人十分擔憂，目前急需協助支付積欠的水電費，回診醫療費及緊急生活補助，避免斷水電被迫遷移及擔誤病情。建議轉介案主至社會福利機構，協助申請其他相關補助，以持續改善家庭經濟狀況。希望能透過醫院社工的支援，適時提供憂鬱症相關協助措施，並給予追蹤及關懷。

案主家庭面臨嚴重的經濟困境，包括水電費、就醫回診和生活費用。在這種情況下，慈善會願提供緊急生活補助，協助案主渡過現況危機，給予以下協助：慈善會撥款6,000元、指定代轉1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張兆德2,500元、陳宏嘉2,500元、吳文敦2,000元、陳秋雪1,000元、吳俊緯1,000元、吳佳穎1,000元)總計20,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62 | 復興區 | 石○維 | 20,000元 | 113/6/17 | 復興區區長 蘇佐璽 | 張義忠、簡淑惠 |

【訪問經過】案主未婚，原於建築公司擔任會計一職(未加營保)，4月底因疾病住院(署桃醫院)，至今已癱瘓無法溝通，亦無留有存款或賴以為維生的能力與保險，查原父母親已各自生活皆亦無扶養或支持能力。

家屬處理方式：

1. 已通過中低收入戶，業向醫院申請身障鑑定(尚未核發)。
2. 經社會局協助媒合機構，未知何時能入住機構，尚由母親於家中照顧，但家中環境不適合案主居住。

求助事項：

1. 請社會局儘速幫助媒合與入住工作。
2. 近2個月由母親協助住院照養等，已放下臨時人員的工作專心照料，導致生活困頓，亟待生活、營養費及照顧等救助金，維持到能入住機構前的費用支出，減緩母親經濟負擔。

慈善會撥款16,0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20,000元。

| 編號 | 區域 | 案主 | 金額 | 日期 | 提供人 | 審查人 |
|------|-----|-----|---------|----------|-------|---------|
| 1463 | 八德區 | 邱○瑜 | 10,000元 | 113/6/21 | 段樹文議員 | 張景信、謝佳霖 |

【訪問經過】案主父親酒精中毒已有一年時間，及有失智狀況，家中因無力照護，已安置長照。案主母親因中風，頸部以下皆無法活動，因無力照護，現以安置護理之家，家中收入由案主(已出嫁)及弟弟承擔，由於父母親長期的安養照護龐大費用，已無力負擔。慈善會撥款6,000元、指定代轉4,000元(無名氏1,000元、邵素貞1,000元、曾威清2,000元)總計10,000元。